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2065
交易代码	0020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198,519.1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资产获得稳健收益，同时适当投资于具备良好盈利能力的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p> <p>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p> <p>(1) 债券类属资产配置：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部分等品种与同期限国债或央票之间收益率</p>

	<p>利差的扩大和收窄的分析，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p> <p>(2) 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基金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以及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A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065	00206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5,838,032.34 份	22,360,486.77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7月1日—2017年9月30日）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A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9,152.11	-197,686.10
2. 本期利润	346,898.94	137,968.3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1	0.005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989,440.77	23,252,547.1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	1.04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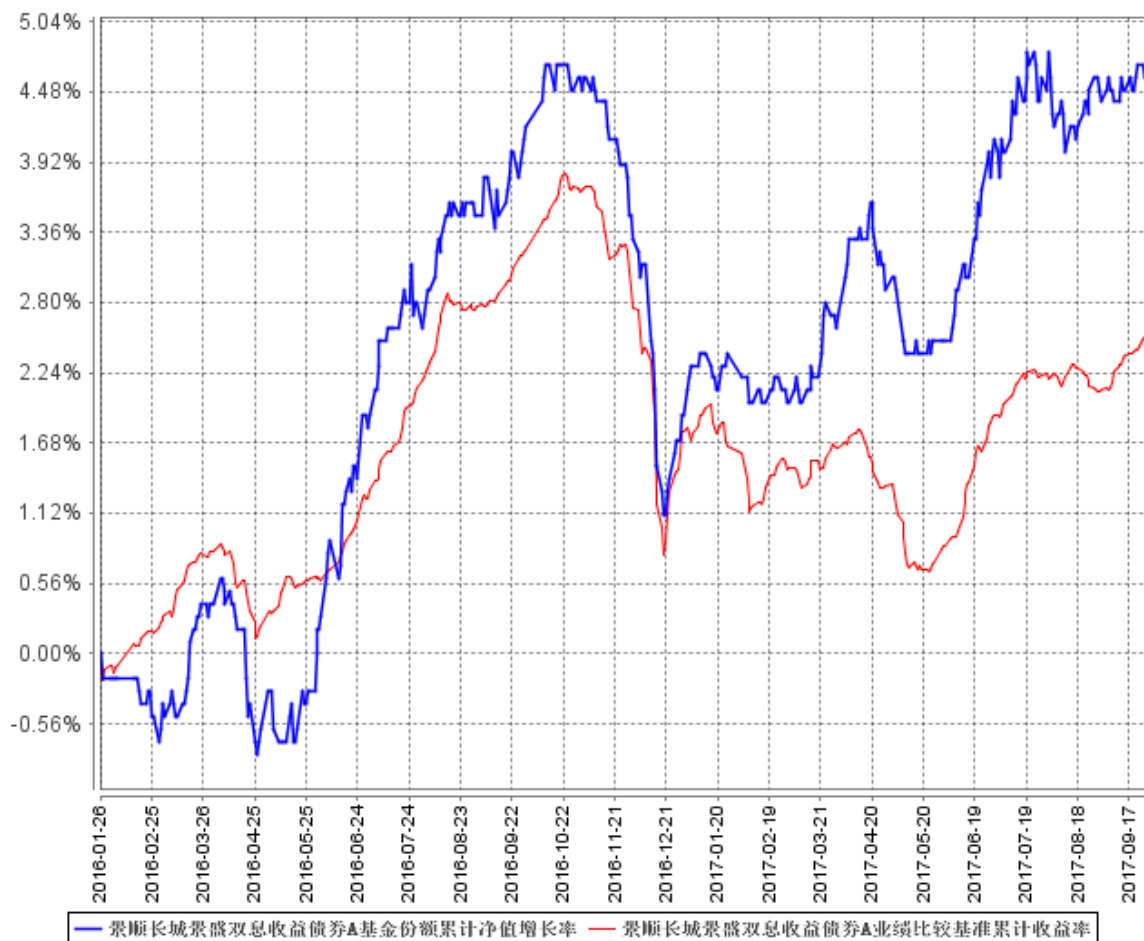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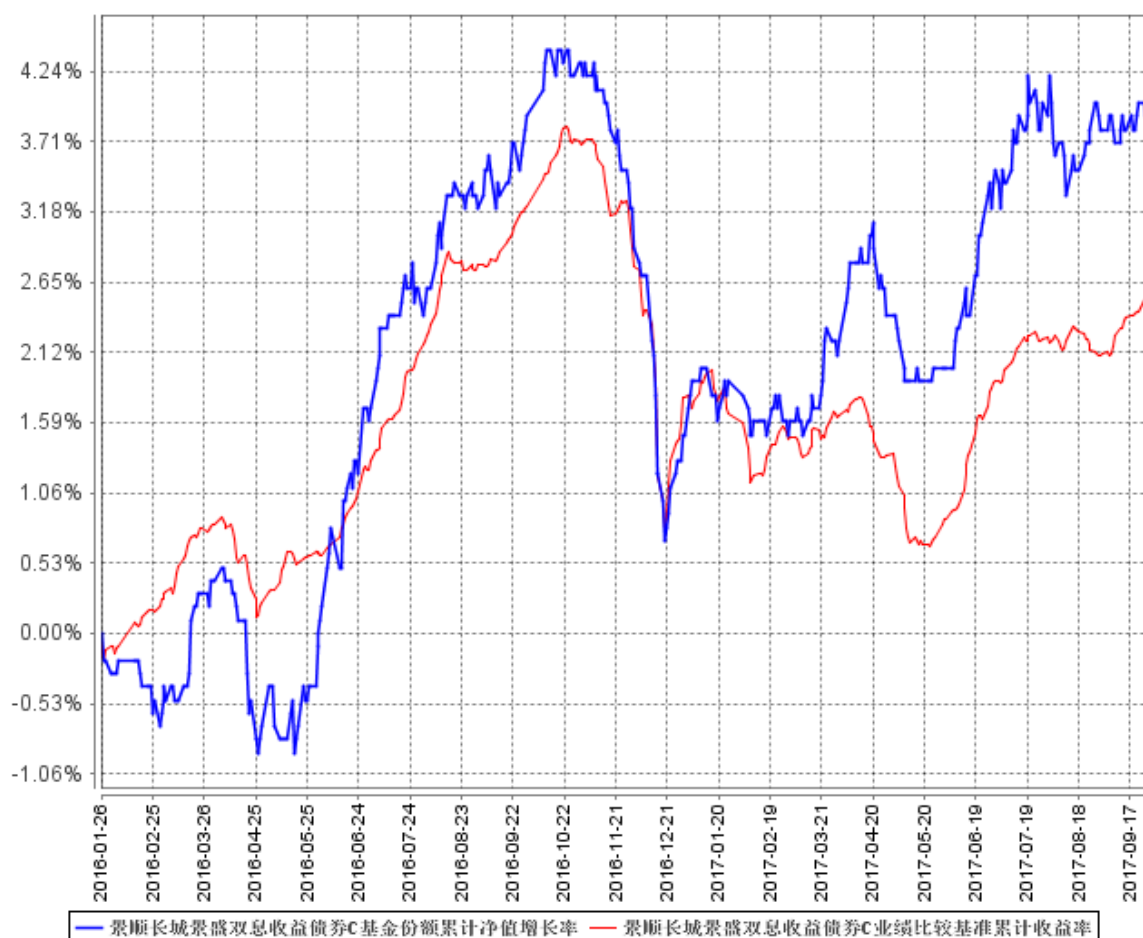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8%	0.14%	0.63%	0.03%	-0.05%	0.11%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8%	0.13%	0.63%	0.03%	-0.15%	0.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6 年 1 月 2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文鹏	本基金的基金	2016 年 1 月 26 日	-	9 年	经济学硕士。曾担任鹏元资信评估公司证券评级部

	经理、 固定收 益部投 资总监			分析师、中欧基金固定收 益部信用研究员。2012 年 10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固 定收益部信用研究员；自 2014 年 6 月起担任基金经 理。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4 次，为公司旗下管理的量化产品因申购赎回情况不一致依据产品合同约定进行的仓位调整，以及量化产品和指数增强基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交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银行间债券交易虽然存在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不公平交易和利

益输送的可能性。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 季度经济数据基本延续 2 季度的走势，并未出现较明显的回落，工业品价格回升，推动 PPI 走高。货币政策仍维持中性，金融去杠杆仍在进行，非银体系资金面明显偏紧，资金利率较高。海外经济数据仍处于复苏态势，美联储 12 月加息预期回升。受大宗商品价格回升和资金面偏紧影响，债券收益率先下后上，3 季度 10 年期国债、10 年期国开债、5 年期 AAA 中票、5 年期 AA 中票、1 年 AAA 短融分别上行 4BP、下行 1BP、上行 13BP、下行 13BP 和上行 12BP 至 3.61%、4.19%、4.72%、5.23%和 4.53%。

权益方面，受 3 季度宏观经济基本面数据持续向好，经济韧性较强影响，大盘呈现逐级上涨并高位盘整态势。市场投资风格从上半年“漂亮 50”等绩优蓝筹股、白马龙头股持续上涨切换成下半年成长股大涨、蓝筹股和白马股调整的走势。3 季度上证 50、沪深 300、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分别上涨 4.80%、4.63%、8.86%和 2.69%。

组合持续遭遇赎回，流动性管理压力较大，合理控制组合久期和债券杠杆比例，权益市场风格切换，组合择机进行一定的个股调整。

展望 4 季度基本面，经济增长动能仍在，但受资金约束、地产长效机制推动，经济数据未来仍面临一定幅度的回落压力。CPI 数据近期略超预期，但由于基数原因预计年内通胀压力较小；PPI 在需求走弱的背景下将呈现出回落的趋势，对工业企业利润的增长形成一定压制，考虑到冬季环保限产和供给侧改革因素，预计环比回落幅度不会太大。

海外方面，美联储缩表和加息临近，欧洲央行利率决议仍保持谨慎基调，计划在“必要时”维持 QE 计划至今年 12 月份以后，全球发达经济体的货币政策以收紧为主。

资金面上，超储率偏低的背景下，未来资金面走势很大程度上仍由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决定。在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态度下，央行预计将继续削峰填谷保持流动性的不松不紧，但非银体系的资金面仍可能阶段性偏紧。

政策面上，未来预计央行货币政策继续维持中性态度，若四季度经济数据出现持续下行，边际上可能会略有宽松，但趋势性宽松出现的可能性不大。监管方面，四季度出台去金融杠杆政策的可能性较大，重点可能在统一资产管理业务的标准规制，强化实质性和穿透式监管，不过在维护国家金融稳定的考虑下，未来监管政策的出台方式将更加温和，同时随着政策出台的速度减缓，监管对市场的冲击将更趋弱化。9 月下旬的远期定向降准政策目的是支持实体经济，并不意味着

“全面宽松周期”开启，更多是结构性调整。但也意味着货币政策不再更加从紧。

利率债在当前位置具有配置价值，顶部相对明确，但经济韧性强、海外收紧背景下大幅宽松难现等因素使趋势性下行机会还需等待。先行数据显示基本面开始回落，叠加严格的金融监管政策，表外融资收缩将增加经济下行压力，未来基本面变化需要关注。信用债由于信用利差反应并不充分，低等级信用债仍面临信用利差走扩风险，维持择优选择中高等级配置的观点。

权益市场情绪仍较好，指数回调压力不大，关注有业绩增长较确定的个股投资机会，同时继续看好消费板块、性价比有所提升的金融板块等。由于缺乏新增资金，目前市场存量博弈特征明显，更加关注结构性的机会。

组合操作计划上，债券方面，在控制杠杆比例和久期的前提下，以获取信用债的票息收入为主。权益方面，组合将根据市场风格变化积极调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7 年 3 季度，景盛双息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63%；

2017 年 3 季度，景盛双息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6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186,172.00	9.02
	其中：股票	8,186,172.00	9.0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8,690,361.60	86.70
	其中：债券	78,690,361.60	86.7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71,283.93	1.40

8	其他资产	2,614,589.36	2.88
9	合计	90,762,406.8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952,820.00	5.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07,600.00	0.2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698,512.00	5.19
K	房地产业	327,240.00	0.4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186,172.00	11.4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0,700	1,121,112.00	1.57

2	000568	泸州老窖	16,200	908,820.00	1.28
3	000001	平安银行	80,000	888,800.00	1.25
4	000651	格力电器	21,900	830,010.00	1.17
5	601601	中国太保	20,000	738,600.00	1.04
6	002035	华帝股份	21,000	565,950.00	0.79
7	600741	华域汽车	25,000	563,750.00	0.79
8	601688	华泰证券	20,000	452,400.00	0.64
9	000858	五粮液	7,500	429,600.00	0.60
10	300450	先导智能	4,800	358,080.00	0.5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491,450.00	6.3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96,600.00	1.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58,391,311.60	81.9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39,500.00	14.0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771,500.00	6.70
9	其他	-	-
10	合计	78,690,361.60	110.4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164	12 通威发	66,970	6,694,990.90	9.40
2	136107	15 穗工债	65,000	6,440,850.00	9.04
3	112118	12 金螳 01	60,630	6,061,181.10	8.51
4	011759043	17 珠海华发 SCP004	50,000	5,023,500.00	7.05
5	041771003	17 广弘交建 CP001	50,000	5,016,000.00	7.0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股票代码：601688）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2016]12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该决定书，华泰证券未按照《关于加强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客户交易终端信息等客户信息管理的规定》等要求对客户的信息进行审查和了解，未切实防范客户借用证券交易通道违规从事交易活动。依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华泰证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8,235,275.00 元，并处以 54,705,825.00 元罚款。

本基金投研人员认为，华泰证券已经停止相关业务，截止目前，公司其他所有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华泰证券作为经纪业务龙头，市占率持续提升，竞争优势明显，该处罚事项对公司整体影响有限，并不影响对华泰证券具备投资价值的判断。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

程序对华泰证券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486.8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5,296.0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21,796.45
5	应收申购款	1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614,589.36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A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4,261,375.91	31,885,699.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4,766.77	10,211.8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 额	28,578,110.34	9,535,424.7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 额	-	-

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838,032.34	22,360,486.77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